

甘肃省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文件

甘交质监〔2018〕40号

关于报送 2018 年度公路工程 材料价格信息的通知

各市、州（矿区）交通运输局（委），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省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：

根据交通运输部《公路工程造价管理暂行办法》和省交通运输厅对全省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管理工作的要求，为有效加强全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，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工程造价，提高造价文件编审质量，结合我省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管理工作需要，现就 2018 年度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报送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采集填报工作按统一组织、分级负责的原则进行。省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负责公路工程材料价格

信息的调查、汇总分析、整理发布工作；各项目办（业主）负责所属在建公路建设项目材料价格信息的调查、整理汇总、上报工作。

凡在甘肃省内新建、改建、扩建的二级及以上公路工程项目，均应上报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。

二、各项目办（业主）须按《甘肃省公路工程外购材料调查表》（附件 1）和《甘肃省公路工程地方材料调查表》（附件 2）《甘肃省公路工程报备外购材料单位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的要求，按照项目据实填报；绿化、机电设备及材料按合同清单，自行设计表格进行填报。

三、各项目办（业主）须在每季度末 20 日前，将材料汇总表按项目上报至省交通质监局，同时报送 Excel 电子版（含各标段上报原始表）。

四、对外购材料供货经销商，我局将根据工作需要从报备经销商中，选出部分信誉良好、报价及时、市场询价困难的材料经销商作为我局定点询价单位，被确定材料经销商对我局的材料调查工作必须给予全力支持，对所报材料价格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对报价不及时、不准确的单位做不诚信处理，并通过局网站进行公示。

五、各单位应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，要对所填报材料价格信息的真实性、可靠性和时效性负责，严禁低购高报，扰乱我省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管理。省交通质监局将以“两随机，一公开”的方式，定期、不定期的对价格信息填报情况进行抽查，对瞒报、虚报、不报的有关单位进行通报。同时将对材料价格信息上报情况作为年终各项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联系人：张国臣

电话：0931-2175873;

地址：兰州市萃英门 35 号 4 楼;

网址：www.gsjtzj.com;

邮箱：gsglgcdeglz@163.com

- 附件：
1. 甘肃省公路工程地方材料调查表
 2. 甘肃省部分公路工程外购材料调查表
 3. 甘肃省公路工程报备外购材料单位汇总表
 4. 甘肃省工程材料价格信息员回执表



